

证券代码：871520

证券简称：四川飞亚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四川飞亚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1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缪克良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合规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自身生产经营及长期战略发展的需要，综合考虑行业环境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等内外部因素，为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经慎重考虑，拟主动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现有全体股东已就终止挂牌事项初步达成一致意见，本次终止挂牌事项预计不存在异议股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终止挂牌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飞亚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四川飞亚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5 日